

证券代码:605180 证券简称:华生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8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6月7日通过电话、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

会议由董事长蒋峰先生主持,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金的议案》
公司于2022年6月16日完成了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股数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3股。截至2022年6月15日,公司总股本100,000,000股,本次送转股后,公司的股本总额将增加至130,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92,625,000股,占注册资本的92.625%,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37,375,000股,占注册资本的28.7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拟就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事宜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的修订变化,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定于2022年7月4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05180 证券简称:华生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9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6月7日通过电话、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由董事长蒋峰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金的议案》
公司于2022年6月16日完成了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股数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3股。截至2022年6月15日,公司总股本100,000,000股,本次送转股后,公司的股本总额将增加至130,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92,625,000股,占注册资本的92.625%,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37,375,000股,占注册资本的28.7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拟就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事宜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的修订变化,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05180 证券简称:华生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0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22年7月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投票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二、会议登记事项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八、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股票质押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金的议案

2. 关于修改《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名称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获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2年6月1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和议案2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 拟通过表决方式的议案名称:无
6.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7.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事项

(一) 本公司召开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应通过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网络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网络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参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如果其持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与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累积投票时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均为无效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和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四、会议登记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两份原件)。
2. 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合法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两份原件)。
3. 符合条件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2022年6月30日下午16: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登记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传真、信函以登记日期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复印件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六、其他事项
1. 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阮淑萍
电话:0573-87987118
电子邮箱:security@watson-tech.com.cn
传真:0573-87987189
2. 拟出席现场会议的与会股东及代表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3. 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表入场时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4.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
特此公告。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8日委托主持普通股:
委托人:蒋峰先生;
受托人:陈永刚先生;
委托:陈永刚先生;
委托:陈永刚先生;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类型

1.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金的议案

2. 关于修改《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人)签名:
委托人(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180 证券简称:华生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1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浙江华生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金的议案》及《关于修改〈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前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议案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2年6月16日完成了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股数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3股。截至2022年6月15日,公司总股本100,000,000股,本次送转股后,公司的股本总额将增加至130,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92,625,000股,占注册资本的92.625%,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37,375,000股,占注册资本的28.7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公告》。二、章程修改情况
公司拟就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事宜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的修订变化,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

第二十四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

第七十九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